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定于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2日15: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12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5日
 - 7、会议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25 年 11 月 5 日 (星期三) 下午 15: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

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 8、会议地点: 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工业大道 10 号领湃科技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 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 2、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工业大道 10号领湃科技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 421200。

4、注意事项

-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 到达会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 (2)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 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50530"; 投票简称: "领湃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 25, 9: 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 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 案	√			

- 1、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 2、本委托书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次会议结束时终止。
 -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	(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